

計畫名稱	方案 1 提升全校教師(含新進教師)教學知能成長機制
活動名稱	教師專業成長講座 1
主辦學校	國立體育大學
主持人 / 主講人	主講人: 交通大學 科技法律研究所 林志潔副教授
議題	身體的法律界限
日期 / 時間	100 年 11 月 14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至 14 時
地點	行政大樓二樓自學中心討論室

活動概要			
目的	本校為體育專業大學，常有肢體接觸之教學，為使教師與未來成為專業體育教師之學生有正確的身體界限觀念，加強體育訓練之性騷擾防治，增進相關知能。		
活動內容與執行方式	1. 活動以小型研討會方式進行。 2. 講座內容： A. 我國性相關規範縱覽 性騷擾 強制性交罪 強制猥褻罪 其他妨害性自主條款 B. 案例停看聽 案例一：偷拍女生裙底風光 案例二：女生都只是「嘴巴上說不要」？ 案例三：好聚不好散的恐怖情人 案例四：跟朋友誇耀房事違法嗎？ 案例五：「吃幼齒補目睛」？ 案例六：跟蹤前男友和他身體自主權何干？ 案例七：叫女友去墮胎居然犯法？ 案例八九：摸一下又不會死！ 案例十：上床是夫妻義務？ 3.家庭暴力防治法與保護令		
參與人數	校 內：共 12 人（次）		夥伴學校：共 0 人（次）
	其他學校：共 0 人（次）		其他單位：共 0 人（次）
活動公告方式	e-mail、海報。		
活動聯絡人	林曉慧	聯絡電話	(03)328-3201 分機:1626
		傳真電話	
		E - mail	
附件內容	☒ 簽辦公文 ☐ 相關機制與辦法 ☐ 相關報導		

☐會議議程

☐活動文宣

☐其他_____

☐會議記錄

☒活動簽到表

☐其他_____

☐各式手冊

☐影音光碟

☐其他_____

活動特色文稿

為使教師與未來成為專業體育教師之學生有正確的身體界限觀念，加強體育訓練之性騷擾防治，增進相關知能。

執行後成果與具體成效

經由這次講座，各位教師的意見回饋都反應很好，也加強了教師對身體界限的觀念，及體育訓練之性騷擾防治也更多了瞭解。

執行後檢討與改進

因教師能參與講座的時間較難安排，所以使教師參與度未如預期，也有反應有教師不知道此講座訊息；下次講座會先用問卷方式，詢問教師可參與講座時間做統計分析再安排時間辦理講座，講座資訊會用 e-mail、海報、公告宣傳，以將講座訊息宣傳予各位教師。

活動照片



▲研習會議開始



▲研習會議中簡報介紹



▲研習會議中簡報



▲研習會議簡報討論



▲研習會議結束後的合照



▲研習會議結束後頒發感謝狀